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

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根据塔里木河流域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机构编制方案的批复》（新塔局〔2012〕44号），授予和管局的主要职责是：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以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水资源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拟定流域性的水利政策法规，负责管辖范围内的水行政执法、水政监督和水事纠纷调处工作。

组织编制和田河流域综合规划和专业规划并监督实施。在授权范围内，组织开展和田河流域内水利项目的前期工作，对和田河流域内水利项目进行技术预审查。

负责和田流域水资源统一管理，统筹协调流域用水，实施取用水总量控制。

负责和田流域水资源保护工作。

负责管辖范围内的河道管理。

组织编制和田河流域防洪方案。

研究提出直管工程的水价以及其他有关收费项目的立项、调整建议方案。

负责直管水利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

负责开展和田流域水利科技、统计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承担塔里木河流域管理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9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审计科、组织人事科、水量调度信息科、水政水资

源科、规划与建设管理科、安监科、机关服务中心、爱国主义教育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编制数 115，实有人数 150 人，其中：在职 94 人，减少 2 人；退休 56 人，增加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515.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8.7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498.7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89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017.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4,236.52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17.0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217.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84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17.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17.00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732.71	支出总计	4,732.71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4,732.71	1,498.70	1,498.70							1,017.01		2,21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7	185.94	185.94							41.5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47	185.94	185.94							41.5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1	21.51	21.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96	164.43	164.43							41.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89	81.23	81.23							22.6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89	81.23	81.23							22.6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89	81.23	81.23							22.66		
213			农林水支出	4,236.52	1,121.63	1,121.63							897.89		2,217.00
213	03		水利	4,236.52	1,121.63	1,121.63							897.89		2,217.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236.52	1,121.63	1,121.63							897.89		2,21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84	109.90	109.90							54.9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84	109.90	109.90							54.9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4.84	109.90	109.90							54.94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4,732.71	2,275.71	2,45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7	227.4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47	227.4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1	21.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96	205.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89	103.8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89	103.8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89	103.89	
213			农林水支出	4,236.52	1,779.52	2,457.00
213	03		水利	4,236.52	1,779.52	2,457.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236.52	1,779.52	2,45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84	164.8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84	164.8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4.84	164.8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498.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498.7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4	185.9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3	81.2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121.63	1,121.6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90	109.9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498.70	支出总计	1,498.70	1,498.70		

(表 4 中不包含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498.70	1,258.70	2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4	185.9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94	185.9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1	21.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43	164.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3	81.2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3	81.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1.23	81.23	
213			农林水支出	1,121.63	881.63	240.00
213	03		水利	1,121.63	881.63	240.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21.63	881.63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90	109.9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90	109.9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9.90	109.90	

(表 5 中不包含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	3	
	总计	1,258.70	1,205.64	53.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3.26	1,183.26	
301	01 基本工资	125.07	125.07	
301	02 津贴补贴	601.32	601.32	
301	03 奖金	44.11	44.1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4.43	164.4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23	81.2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52	47.5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68	9.6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9.90	109.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6		53.06
302	01 办公费	1.60		1.60
302	05 水费	2.00		2.00
302	06 电费	2.50		2.50
302	07 邮电费	0.80		0.80
302	08 取暖费	17.44		17.44
302	11 差旅费	17.57		17.57
302	28 工会经费	3.95		3.95
302	29 福利费	4.06		4.06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78		2.7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6		0.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38	22.38	
303	02 退休费	16.73	16.73	
303	05 生活补助	4.42	4.4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	1.23	

(表 6 中不包含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240.00		201.00				39.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0.00		201.00				39.00				
213	03		水利		240.00		201.00				39.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	160.00		121.00				39.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转移支付资 金专项	80.00		80.00								

(表 7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 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2,217.00					2,217.00			2,217.00
经营成本性支项目	2,217.00					2,217.00			2,217.00
	2,217.00					2,217.00			2,217.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732.7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 4,732.7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498.70 万元,占 31.67%,比上年预算增加 70.14 万元,增长 4.91%,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4 年调增基本工资、增加 3 人,3 人的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费用增加,因此比上年预算增加 70.14 万元,增长 4.91%。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017.01 万元，占 21.49%，比上年预算增加 695.41 万元，增长 216.2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增加水费收入 1017.01 万元，因此比上年预算增加 695.41 万元，增长 216.23%。

财政拨款结转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886.7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没有财政拨款结转，因此比上年预算减少 886.76 万元，下降 100.00%。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17.00 万元，占 46.84%，比上年预算增加 2,217.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将单位经营收入纳入到预算当中，因此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比上年预算增加 2,217.00 万元，增长 100.00%。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4,732.7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75.71 万元，占 48.08%，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7.15 万元，增长 79.39%，主要原因一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从 2022 年开始调增基本工资和基础绩效奖；二是 2024 年本单位实有人数变动：新增 3 人；三是 2024 年预算全口径申报，因此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7.15 万元，增长 79.39%。

项目支出 2,457.00 万元，占 51.92%，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8.64 万元，增长 79.56%，主要原因是增加自有资金投资建设项目 1088.64 万元，因此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8.64 万元，增长 79.56%。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98.7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8.7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4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退休人员南疆工作补贴及独生子女费；卫生健康支出 81.2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及退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大病医疗补助；农林水支出 1,121.63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自治区水利发展专项；住房保障支出 109.90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498.7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58.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86 万元，下降 0.78%。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人，相应的支出减少，因此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 9.86 万元，下降 0.78%。

项目支出 24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0.00 万元，增长 5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增加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 80 万元，因此比上年预算增加 80.00 万元，增长 5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85.94 万元，占 12.41%。
- 2、卫生健康支出（类）81.23 万元，占 5.42%。
- 3、农林水支出（类）1,121.63 万元，占 74.84%。
- 4、住房保障支出（类）109.90 万元，占 7.3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21.5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17万元，下降29.9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去世1名，因此比上年预算减少9.17万元，下降29.9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64.4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27万元，增长21.66%。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增，因此比上年预算增加29.27万元，增长21.66%。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81.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0万元，增长1.62%。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调增，因此比上年预算增加1.30万元，增长1.62%。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2.17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人员减少2人，相应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减少，因此比上年预算减少62.17万元，下降100.00%。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2024年预算数为1,121.6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0.92万元，增长10.97%。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24年调增基础工资、增加3人，3人的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费用增加，因此比上年预算增加110.92万元，增长10.97%。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09.9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0.01%。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预算数基本保持一致，无变动。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58.7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05.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3.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设立的政策依据：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征收管理办法》（自治区 128 号令）。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征收使用财务管理办法》（新财农〔2008〕82 号）。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水资源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收取的水资源费可作为塔里木河流域开发、利用、节约、保护水资源和防治水害的主要资金来源。

预算安排规模：1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工程自开工以来就对工程建设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加强财务管理，工程价款按照合同单价、工程进度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来自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水利管理专项没有补贴人数

补贴标准: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水利管理专项没有补贴标准

补贴范围: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水利管理专项没有补贴范围

补贴方式: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水利管理专项没有补贴方式

发放程序: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水利管理专项没有不存在发放程序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和田管理局水利工程运行工况良好,为安全运行提供有力保障。

(二)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征收管理办法》(自治区 128 号令)。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征收使用财务管理办法》(新财农〔2008〕82 号)。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水资源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收取的水资源费可做为塔里木河流域开发、利用、节约、保护水资源和防治水害的主要资金来源。

预算安排规模: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工程自开工以来就对工程建设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加强财务管理,工程价款按照合同单价、工程进度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来自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水利管理专项没有补贴人数

补贴标准: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水利管理专项没有补贴标准

补贴范围: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水利管理专项没有补贴范围

补贴方式: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水利管理专项没有补贴方式

发放程序: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水利管理专项没有不存在发放程序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和田管理局水利工程运行工况良好,为安全运行提供有力保障。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没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公务用车运行费无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公务接待费无变动。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2,217.00万元，包括：财政拨款0.00万元，非财政拨款2,217.00万元，其中：

1. 经营成本性支项目2,217.00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家庭和个人补助、项目支出等费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2024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3.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3.06万元，与上年无差异，增长0.00%。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535.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42.6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34.8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7.80万元。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1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35.29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3,739.40平方米,价值2,155.77万元。

2. 车辆15辆,价值360.06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0辆,价值240.04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5辆,价值120.02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10.07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0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套。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00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2,217.0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项目名称		经营成本性项目				项目负责人	徐永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217.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217.00	
项目总体目标		1.通过 13 项工程项目的建设，保障和田河灌区包括三县一市和和田灌区农业用水需求，使受益灌溉面积达到 377.35 万亩以上，保证渠道全年供水安全，满足流域内农业灌溉。2.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完成 2024 年办公设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互联网接入服务费、审计服务、水闸安全监测等货物、工程、服务的采购，保证单位工作的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个）	> =607 个	计划标准	256 个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设工程数量	>=13 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设备合格率（%）	> =95%	行业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政府采购率	> =95%	其他标准	95%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10 月	计划标准	10 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设备利用率	> =95%	计划标准	95%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里木河流域和田管理局

2024年02月26日